

金华市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

关于上报在监工地监理人员情况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切实做好 2026 年监理在监工地的夏季高温慰问工作，增强监理从业人员归属感，将关心关爱员工工作落到实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会员单位请在 2026 年 7 月 10 日前，上报相关在监工地信息（见附件）发送至邮箱：99851129@QQ.com；联系电话：0579-82410175。

二、上报要求：

1. 在监项目必须在主体施工阶段；
2. 项目部监理人员不超过 8 人；
3. 每单位限报一个在监工地。

三、具体走访时间、走访形式另行通知。

金华市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监理管理协会

2026 年 6 月 30 日

